人民日报评论员：“两个毫不动摇”必须长期坚持

我国实行的是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 “国有企业地位重要、作用关键、不可替代，是党和国家的重要依靠力量”“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为民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和营商环境”。在东北三省考察期间，习近平总书记重申“两个毫不动摇”的大政方针，进一步阐明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表明了我们党的一贯立场，回应了社会的重大关切，为我们在新时代更好坚持和完善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推动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指明了方向。

这次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先后来到一家国企和一家民企，这样的安排意味深长。回顾改革发展的历史，正是因为实行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让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才推动中国经济发展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九大报告再次强调，“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可以说，我们党在坚持基本经济制度上的观点是明确的、一贯的，而且是不断深化的，从来没有动摇。中国共产党党章都写明了这一点，这是不会变的，也是不能变的。任何想把公有制经济否定掉或者想把非公有制经济否定掉的观点，都是不符合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都是不符合我国改革发展要求的，因而都是错误的。

实行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是我们党确立的一项大政方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然要求。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任何时候都不能偏废。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对于非公有制经济的地位和作用，习近平总书记早就明确提出“三个没有变”的重要判断：“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变，我们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我们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没有变。”现在的很多改革举措都是围绕怎么进一步发展民营经济，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是有益于、有利于民营企业发展的。民营企业更应该增强信心，进一步弘扬企业家精神、工匠精神，抓住主业，心无旁骛，力争做出更多的一流产品，发展一流的产业。

“大鹏之动，非一羽之轻也；骐骥之速，非一足之力也。”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犹如中国经济的两翼，缺一不可。两翼密切配合、协调振动，中国经济才能飞得高，飞得远。让公有制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更好地协同发展，巩固壮大“众人拾柴火焰高”的发展态势，才能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不断激发全社会的创造力和发展活力，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力。